通史新义

《民国丛书》选印

何炳松著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通史新義

何炳松著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沪新登字119号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30年版影印



通史新义

何炳松著

上海書店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新華書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影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9 3/4
1992年1月第一版 1992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80569-472-9/K·52
定价： 4.00元

自序

「夫工師之爲巨室，度材比於燮理陰陽；名醫之製方劑，炮炙通乎鬼神造化。史家詮次羣言，亦若是焉已爾。是故文獻未集，則搜羅咨訪不易爲功。觀鄭樵所謂八例求書，則非尋常之輩所可能也。觀史遷之東漸南浮，則非心知其意，不能述也。此則未及著文之先事也。及其紛然雜陳，則貴決擇去取，人徒見著於書者之粹然善也，而不知刊而去者中有苦心而不能顯也。既經裁取，則貴陶鎔變化。人第見誦其辭者之渾然一也，而不知化而裁者中有調劑而人不知也。即以刊去而論，文劣而事庸者無足道矣。其間有介兩端之可，而不能不出於一途；有嫌兩美之傷，而不能不忍於割愛。佳篇而或乖於例，事足而恐徇於文。此皆中有苦心而不能顯也。如以化裁而論，則古語不可入今，則當疏以達之；俚言不可雜雅，則當溫以潤之。辭則必稱其體，語則必肖其人。質野不可用文語，而猥鄙須刪；急遽不可以爲宛辭，而曲折仍見。文移須從公式，而案牘又不宜徇；駢麗不入史裁，而詔表亦豈可廢。此皆中有調劑而人不知也。」——章學誠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吾國自前清末季廢止科舉改設學校以來，一般學子及社會中人之需要中外通史藉資挹攬，不可謂不亟矣。然迄今已達二十餘年，西洋通史之著作雖已有相當之成就；而本國通史之纂輯，則求其能合現代所謂新史學眼光者反寥若晨星焉。此何故耶？豈吾國史才不逮西洋耶？則如清代史家章學誠其人者，其史學見解之卓絕精微，在著者眼中觀之，有時且遠駕西洋名史之上。文史通義書教篇中所論之記注撰述，及史德篇中所論之天人之際，即吾人今日新史學上所謂史料與著作之關係及主觀客觀之辨別也，其精審透闢，即其一例。然而吾人迄今尚無一部差强人意之中國通史焉，則又何耶？著者愚見以爲此蓋因吾國編纂通史之人尚未能如西洋史家之能利用最新方法耳。此則吾國學術上之環境有以致之，非吾國史家之過也。

吾國史籍豐富，世界稱最；此事實也，非誇言也。然自唐代劉知幾首倡紀傳編年二體之說以還，吾國史籍上材料與著作之畛域遂以不明。劉氏在史通二體篇中之言曰：「邱明傳春秋，子長著史記，載筆之體，於斯備矣。後來繼作，相與因循，假有改張，變其名目。區域有限，孰能踰此？蓋荀悅、張璠、邱明之黨也；班固華嶠，子長之流也。……

班荀二體，角力爭先；欲廢其一，固亦難矣。」此說既出二體分家遂成爲吾國史籍門類之標準。故四庫全書總目史部編年類序中亦云：「司馬遷改編年爲紀傳，荀悅又改紀傳爲編年。劉知幾深通史法，而史通分敘六家，統歸二體，則編年紀傳，均正史也。」以章學誠史學見解之卓越，而在史攷釋例一文中亦不能不謂「劉氏二體以班荀爲不祧之祖。紀傳編年，古人未有軒輊焉。故史考以紀傳編年分部，示分等也。」劉氏二體說之根深蒂固，定爲一尊，即此可見梗概。竊以爲就史料眼光觀之，吾國史籍汗牛充棟，又何必獨限二體？依四庫全書之例分爲十五類可也；即依章學誠報孫淵如書中所云「盈天地間，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學，」亦未嘗不可也，蓋既已同屬史料，則類例之或簡或繁，皆無關史學宏恉矣。

吾國史籍門類自奉二體爲正宗之後，不特所有文獻永遠迴翔於二體之中，即通史一門亦從此幾絕其獨立之望。鄭樵雖曾辨明史書兩者之不同，且亦高樹通史之旂幟，然世之心知其意者蓋寥寥可數焉。四庫全書之別史一類，雖大體皆屬通史之流，而按諸總目敘中所言，約略依稀，絕不稍露通史之意，僅於通志提要之內，略及

通史源流。以紀昀學問之淵博，似亦未嘗見及通史之足以獨樹一幟。史料與著作二家之不辨，其流弊尙可勝言哉？

後世史家鑒於史遷之能以紀傳體裁而博得著作美譽也，往往壹意以復紹前修，追蹤名史爲鵠的，遂有三國志、新五代史及明史等記注撰述兩無所似之著作。以言備人瀏覽則太繁，以言整齊故事則不足；此章學誠所謂「其智既無所取，而愚之爲道又有未盡也。」其爲害豈僅在體例不純一端而已哉？此吾國史家不辨史料與著作二家有別之流弊又一也。

然以吾國史才輩出之故，史料著作之各自成家，亦未嘗無明辨之者，特後人未能爲之發揮光大耳。卽就劉知幾而論，其對於史籍雖唱二體之說，然於史料著作之流別實已窺見其端倪。故史通史官建置篇中有言曰：「夫史之爲道，其流有二。何者？書事記言，出自當時之簡；勒成刪定，歸於後來之筆。然則當時草創者資乎博聞實錄，若董狐、南史是也。後來經始者貴乎儁識通才，若班固、陳壽是也。必論其事業，前後不同；然相須而成，其歸一揆。」劉氏於此所謂「當時之簡」非卽吾人今日所謂史料

乎？故資乎博聞實錄。所謂「後來之筆」，非卽吾人今日所謂著作乎？故貴乎儻識通才。而以「當時」「後日」二詞表明史料與著作在時間中之關係，尤爲深入淺出，有裨實用。鄭樵在其寄方禮部書亦曾有驚人之論。其言曰：「有文有字，學者不辨文字；有史有書，學者不辨史書。史者官籍也，書者儒生之所作也。自司馬以來，凡作史者皆是書，不是史。」凡此寥寥數言，誠足當有膽有識之目。鄭氏之所以不朽，此蓋亦其一因。

此種觀念至章學誠而益明，其發揮兩家流別之淋漓盡致，就著者管見所及，實爲章氏史學上之一種卓見，並亦爲文史通義中之一種精華。文史通義書教篇之言曰：「易曰：『筮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智。』閒嘗竊取其義以概古今之載籍。撰述欲其圓而神，記注欲其方以智也。夫智以藏往，神以知來。記注欲往事之不忘，撰述欲來者之興起。故記注藏往似智，而撰述知來擬神也。藏往欲其賅備無遺，故體有一定而其德爲方。知來欲其決擇去取，故例不拘常而其德爲圓。」章氏所謂「撰述」非卽吾人今日所謂著作乎？故欲其決擇去取，例不拘常。所謂「記注」非卽吾人今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所謂史料乎？故欲其賅備無遺，體有一定。此種見解雖或襲自劉氏與鄭氏，然就其說明之精闢而言，則非精於史學者不辦。

章氏對於史料著作關係之密切，所見較劉氏僅言「相須而成其歸一揆」者尤爲澈底。其報黃大俞先生之言曰：「古人一事，必具數家之學，著述與比類兩家，其大要也。……兩家本自相因而不相妨害。掘刻書教篇中所謂圓神方智，亦此意也。但爲比類之業者，必知著述之意，而所次比之材可使著述者出得所憑藉有以恣其縱橫變化。又必知己之比類與著述者各有淵源，而不可以比類之密而笑著述之或有所疏，比類之整齊而笑著述之有所崎輕崎重則善矣。蓋著述譬之韓信用兵，而比類譬之蕭何轉餉；二者固缺一而不可，而其人之才固易地而不可爲良者也。」以韓信用兵蕭何轉餉二語形容材料著作互相爲用之關係，深切著明，莫以逾此。世之編纂國史者，似尙欲力追史遷之決擇去取而不屑爲班漢之賅備無遺。其亦不慮爲章學誠之徒所竊笑耶？吾輩有志於國史之整理者對於劉鄭章諸氏史料著作應分兩家之說正宜盡力發揚，固可無待於稗販西洋史學而後恍然大悟，渙然冰釋也。

劉知幾紀傳編年不可偏廢之說，雖千餘年來爲吾國史家所奉之圭臬；而吾國史家對於史料與著作雖因之不甚分明；然見及通史一體與記注之業有別，並從事編纂者亦正不一其人，而且爲時亦已甚久也。特此種專家著作之見解過於高深，故亦正如史料著作之流別然，雖早已分明，而未學膚受終未能爲之發揚光大耳。

吾國史家之見及通史一體者，當仍首推劉知幾爲樹之風聲，至鄭樵而旗幟鮮明，而章學誠爲最能發揚光大。劉氏在史通惑經篇中之言曰：「書事之法，其理宜明。使讀者求一家之廢興，則前後相會。討一人之出入，則始末可尋。」鄭氏在夾漈遺稿寄方禮部書中亦曰：「諸史家各成一代之書而無通體。樵欲自今天子中興上達秦漢之前著爲一書曰『通史』，尋紀法制。」然劉氏對於通史之見解似僅略啓曙光而已。至於鄭氏之所謂『通史』，就其通志而論，實係仿司馬遷之作，蓋對班固以後之斷代史而言，以視章學誠所主張「經緯縱橫」之通史，誠大有逕庭之別。此或即章氏所謂「生於後代，耳目見聞自當有補前人」，非劉鄭二氏之過也。

章氏發揮通史之意義，辨別通史之利弊，以及敘述通史編纂之沿革，誠可謂詳

盡無遺，首尾完具。文史通義答客問之言曰：「史之大原本乎春秋，春秋之義昭乎筆削。筆削之義不僅事具始末文成規矩已也。以夫子『義則竊取』之旨觀之，固將綱紀天人，推明大道，所以通古今之變而成一家之言者，必有詳人之所略，異人之所同，重人之所輕，而忽人之所謹；繩墨之所不可得而拘，類例之所不可得而泥；而後微茫杪忽之際，有以獨斷於一心。及其書之成也，自然可以參天地而質鬼神，契前修而俟後聖。此家學之所以可貴也。」通史定義之分明至此，又何以加焉？

至於通史之利弊，章氏在文史通義釋通篇中列舉「其便有六：一曰免重複，二曰均類例，三曰便銓配，四曰平是非，五曰去牴牾，六曰詳鄰事。其長有二：一曰具剪裁，二曰立家法。其弊有三：一曰無短長，二曰仍原題，三曰忘標目。」凡此雖僅就吾國舊史而言；然卽通諸現代西洋之所謂通史，亦可當至理名言之評語而無愧色矣。

吾國通史編纂之沿革，劉章二氏均曾述及之。劉氏在史通六家篇中將史記獨立一家，通釋謂史記本紀傳家之祖，而劉氏以史記通古爲體，故別爲一家。觀此則劉氏固以司馬遷爲吾國通史一體之鼻祖。章學誠所謂「馬則近於圓而神」亦卽此

意。故四庫全書總目史部別史類通志提要曰：「通史之例肇於司馬遷。故劉知幾史通述二體，則以史記、漢書共爲一體，述六家則以史記、漢書別爲兩家；以一述一代之事，一總歷代之事也。其例綜括千古，歸一家言；非學問足以該通，文章足以鎔鑄，則難以成書。梁武帝作通史六百二十卷，不久卽已散佚。故後有作者率莫敢措意於斯」也。

章學誠文史通義釋通篇敍述吾國通史一體之源流，較史通史記家一節中尤爲詳備。其言曰：「梁武帝以遷、固而下，斷代爲書，於是上起三皇，下迄梁代，撰爲通史一編，欲以包羅衆史。史籍標通，此濫觴也。嗣是而後，源流漸別：總古今之學術，而紀傳一規乎史遷，鄭樵通志作焉。統前史之書志，而撰述取法乎官禮，杜佑通典作焉。合紀傳之互文，而編次總括乎荀、袁，司馬光資治通鑑作焉。彙公私之述作而銓錄略倣乎孔、蕭，裴璘太和通選作焉。此四子者或存正史之規，或正編年之的，或以典故爲紀綱，或以詞章存文獻；史部之通，於斯爲極盛也。至於高氏（唐高峻及子迴）小史、姚氏（唐姚康復）統史之屬，則撙節繁文，自就隱括者也。羅氏（宋羅泌）路史、鄧氏（明

鄧元錫）函史之屬，則自具別裁，成其家言者也。范氏（宋范質）五代通錄，熊氏（宋熊克）九朝通略，標通而限以朝代者也。李氏（李延壽）南北史，薛、歐（薛居正、歐陽修）五代史，斷代而仍行通法者也。其餘紀傳故事之流，補輯纂錄之策，紛然雜起；雖不能一律以繩，要皆仿蕭梁通史之義而取便耳目。史部流別，不可不知也。』

久已散佚之梁武帝通史，既繼史記而作，並爲吾國標名「通史」之濫觴，茲故進述其內容何似。據劉知幾六家篇中所述，「梁武帝敕其羣臣，上自太初，下終齊室，撰成通史六百二十卷。其書自秦以上，皆以史記爲本；而別採他說以廣異聞。至兩漢已還，則全錄昔時紀傳；而上下通達，臭味相依。又吳蜀二主皆入世家，五胡及拓跋氏列於夷狄傳，大抵其體皆如史記；其所爲異者，唯無表而已。」

章氏所述之通史本端就吾國固有著作而言；至於章氏通史觀念之真相，蓋尙有進於此者在焉。就消極方面論，爲章氏對於鄭樵通志及袁樞紀事本末之極意推崇。章氏史學甚深，律人甚刻，史家如歐陽修輩，文人如韓愈、蘇軾、王安石輩，學者如戴震汪中輩，莫不以不諳史學受其指斥；而獨於鄭、袁二氏讚美有加；一則稱之爲「爲

世宗師，」一則稱之爲「神聖創作；」此無他，二氏爲通史專家，故章氏不自覺其引爲同調耳。其推崇鄭樵也，甚至仿劉知幾申左之意而特著申鄭一文，謂鄭氏「獨取三千年來遺文故册，運以別識心裁，蓋承通史家風，而自爲經緯，成一家言者也。」「自遷、固而後，史家既無別識心裁，所求者徒在其事其文；惟鄭樵稍有志乎求義。」其推崇袁樞也，在文史通義書教篇中詳言之，謂「本末之爲體也，因事命篇不爲常格。非深知古今大體，天下經綸，不能網羅隱括，無遺無濫。文省於紀傳，事豁於編年，決斷去取，體圓用神，斯真尚書之遺也。」其與邵二雲論修宋史時竟謂「尚書神聖制作，千年來可仰望而不可接者，至此可以仰追。豈非窮變通久，自有其會！」就通志與紀事本末二書本質而論，章氏本亦深知其難滿人意，故謂通志爲「實不副名，」謂紀事本末爲「本無深意。」特其「發凡起例，絕識曠論，所以斟酌羣言爲史學要删，」正合章氏求通之見，故章氏不惜盡力表揚之耳。

再就積極方面論，章氏曾著史篇別錄例議一文，指示吾人整理吾國舊史之途徑。彼以爲吾國舊日史籍中之二體，雖義例甚精，文章甚富，然紀傳則苦於篇分，編年

則苦於年合。吾人應提綱挈領，另爲別錄一篇，次於諸史目錄之後，使與原有目錄相爲經緯。內容以事爲綱，而紀表志傳之與事相關聯者各注於別錄；則詳略可以互糾，而繁複可以檢省。章氏此論，實爲吾人整理中國舊史最爲折衷至當切實可行之方法，爲吾輩更上一層以達理想通史之津梁；所謂「載筆之士或可因是而恍然有悟於馬、班之學」者是也。

是故吾人綜觀章氏學說，則所謂通史者，其爲物也，綱紀天人，推明大道；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其爲法也，參百家之短長，聚公私之紀載；旁推曲證，聞見相參；顯微闡幽，折衷至當。其爲文也，或詳人所略，或異人所同，或重人所輕，或忽人所謹；繩墨不能拘之，類例不能泥之。以視紀傳體之成規定體，及編年體之以事繫時，其神明變化固大有天淵之別矣。

唯是通史性質，經緯縱橫；編纂之功，初無規矩；所謂心知其意傳諸其人者是矣。紀昀在通志提要中嘗謂通史之例，「非學問足以該通，文章足以鎔鑄，則難以成書。故後有作者，率莫敢措意於斯。」又在史緯提要中亦謂「網羅百代，其事本難。梁武

帝作通史六百卷，劉知幾深以爲譏；司馬光進通鑑表亦稱其中牴牾不能自保。」吾國通史一體之曲高和寡，此殆爲其最大之原因矣。

綜上所述者觀之，吾國舊日之所謂通史，史記一書實爲嚆矢，其難滿今日吾輩之意固不待言。至於章學誠通史觀念之明確，固遠駕西洋史家之上；然亦終以時代關係，未能以切實之方詔示後世。吾輩生當後代，耳目見聞自當有補前人；益以今日中外交通，萬國庭戶；則西洋史家通史義例之或能稍補章學誠輩之缺憾者，其可不稍負介紹之責乎？此著者所以不揣固陋有本書之纂述也。

吾國近年來史學界頗受歐化潮流之激盪，是以努力於通史編纂者頗不乏人。其對於西洋史學原理之接受，正與一般政治學家、經濟學家、新文學家同，一時頓呈飢不擇食活剝生吞之現象。偏而不全，似而非是之通史義例因之遂充斥於吾國現代之史著中。彼曾習統計學者，以爲研究歷史應用統計法焉；彼曾習生物學者，以爲研究歷史應用進化說焉；彼曾習自然科學者，以爲研究歷史應用因果律焉；彼曾習經濟學者，以爲研究歷史應用經濟史觀焉；彼曾習論理學者，以爲研究歷史應用分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